

### 1. 項目目的

- ◆ 藉著博愛醫院多年服務社群之經驗及已建立的地區網絡，提供過渡性房屋服務，協助弱勢社群改善生活質素。
- ◆ 支持政府政策，在短期內提供過渡性房屋，紓緩居住環境惡劣和長時間輪候公屋家庭的住屋壓力。
- ◆ 與博愛江夏圍村居民同行，合力推動全人發展。

### 2. 項目特色

項目將提供1,998個單位，預計同時可容納約6,000人居住。整個項目營運期內預計可為近40,000名市民提供臨時居所。博愛將提供基本生活配套、醫療服務及社會服務，並將凝聚區內居民，建立鄰里支援網絡，締造共融友愛社區。

### 3. 項目資料

地點：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 博愛江夏圍村

概況：八幢4層高住宅大樓及兩幢便利設施服務大樓

生活配套：兩幢便利設施服務大樓設有小型超市、社區飯堂、自助洗衣店、物業管理處、長者服務中心、綜合醫療中心（中醫、西醫及牙醫）、資訊科技資源中心、家庭發展中心及健康諮詢中心

單位類別	戶型	內部樓面面積	家庭人數	單位數目
	A	152平方尺	1-2人	1,124
	B	229平方尺	3-4人	824
	C	323平方尺	5-6人或無障礙單位	50
	總計:			1,998

### 4. 基本設施及配置

- ◆ 住宅大樓為4層高之組合屋，不設電梯
- ◆ 每個住宅單位均配置獨立洗手間、浴室及煮食空間
- ◆ 每個住宅單位均配置煤氣熱水爐、窗口式冷氣機、門鐘、電插座、LED光管、窗花、廚房抽氣扇、半身廚櫃(5-6人或無障礙單位除外)、鋅盤及水龍頭、洗衣機出入水位、晾衣杆、浴室抽氣扇、洗面盤及水龍頭、掛牆鏡、毛巾架、座廁、花灑、廁紙架、消防花灑頭及煙霧感應器等(以簽訂租約上所列明之固定裝置、設備及家用器具為準)
- ◆ 項目不設泊車位

## 5. 單位平面圖 (傢俱及家電配置只供參考)



1-2人單位



3-4人單位



5-6人單位/無障礙單位

## 6. 租金

每月徵收之租金(包括管理費及差餉)，將參考綜援計劃下受助人可獲發之租金津貼水平及不會超過現行公屋相應家庭類別入息限額之25%。

- ◆ 簽租約時需繳付按金(相當於1個月租金)、上期(相當於1個月租金)及印花稅
- ◆ 印花稅由博愛及租戶共同各付一半
- ◆ 租戶需按用者自付原則繳付電費、水費、煤氣費及寬頻費等

非綜援受助人租金			綜援受助人租金
1-2人單位	3-4人單位	5-6人單位 / 無障礙單位	按照綜援租金津貼上限收取
每月租金：\$2,130 首12個月優惠租金： \$1,917 (每月)	每月租金：\$3,190 首12個月優惠租金： \$2,552 (每月)	每月租金：\$4,510 首12個月優惠租金： \$4,059 (每月)	

## 7. 租期

兩年 (按個別情況可申請續租)

## 8. 使用單位的要求 (以租約之條款為準)

- ◆ 只限居住用途，不得轉讓或分租予他人及容納寄宿者
- ◆ 不可在單位內吸煙
- ◆ 不可使用明火煮食
- ◆ 不可在單位內飼養寵物
- ◆ 不得鑽鑿牆身

## 9. 申請資格 (申請人必須年滿18歲；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均須擁有香港居留權)

甲類申請人 (優先) : 輪候公共租住房屋(公屋)不少於三年的人士／家庭\*

乙類申請人 : 居於不適切房屋或有迫切需要援助改善居所的人士／家庭

\* 公屋輪候申請人需持有印有香港房屋委員會公共租住房屋申請編號藍卡(1至6人家庭)，而該申請已獲登記不少於三年；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資料必須與公共租住房屋申請相符。

## 10. 遞交申請

### 10.1 索取申請表格及申請須知

- (a) 申請人可於 [khw.pokoi.org.hk](http://khw.pokoi.org.hk) 下載上述申請文件；或
- (b) 親臨博愛江夏圍村。

### 10.2 申請途徑

- (a) 網上申請
  - (i) 申請人可於 [khw.pokoi.org.hk](http://khw.pokoi.org.hk) 填寫申請，申請人必須輸入所需資料並成功提交。
  - (ii) 如在網上已成功提交申請，申請人無須再郵寄申請表，所有重複申請一概不受理。
- (b) 電郵遞交
  - (i)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電郵至 [khw-apply@pokoi.org.hk](mailto:khw-apply@pokoi.org.hk)。
  - (ii) 如經電郵成功遞交申請，申請人無須再郵寄申請表，所有重複申請一概不受理。
- (c) 郵遞申請
  - (i)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郵寄至: 博愛江夏圍村 - 物業管理處 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 博愛服務大樓地下G04室；信封面請註明「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
- (d) 親身遞交
  - (i)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遞交至: 博愛江夏圍村 - 物業管理處 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 博愛服務大樓地下G04室；信封面請註明「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
  - (ii) 請於辦公時間內遞交申請，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9:00至下午5:00及星期六上午9:00至下午1:0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當閣下寄回入住申請表時，可將以下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請沿虛線剪下：

寄： 博愛江夏圍村 - 物業管理處  
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 博愛服務大樓地下G04室

「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

### 10.3 截止申請日期及時間

由即日起接受申請，額滿即止。

### 10.4 遞交確認

申請人完成網上申請或透過電郵／郵遞／親身遞交申請，本院將於接獲申請後7個工作天內，以短訊(SMS)向申請人發出由電腦隨機編配之申請編號。

## 11. 處理申請及甄選安排

### 11.1 甲類申請人面見安排（優先）

- ◆ 本院將按遞交申請之先後次序，安排面見申請人以核實其申請資格。
- ◆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通過面見核實申請資格後，將進入編配單位程序。

### 11.2 乙類申請人面見安排

- ◆ 本院將按遞交申請之先後次序，安排註冊社工面見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以核實申請資格及進行評審，評審準則包括迫切住屋需要、經濟狀況、居住環境、家庭狀況及特殊情況等。
- ◆ 合資格申請人將進入編配單位程序。

### 11.3 編配單位

- ◆ 合資格申請人只可獲電腦隨機編配單位一次，額滿即止。
- ◆ 合資格甲類申請人將優先獲得單位編配。
- ◆ 若申請人同意接受被編配單位，本院將安排申請人簽約及繳交費用。
- ◆ 如申請人自願放棄被編配單位，該單位將由電腦隨機編配予其他合資格申請人。

### 11.4 其他注意事項

- ◆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18歲或以上)須攜同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及一份副本，出席面見以核實申請資格。
- ◆ 若欠缺所需文件，有關申請將會被延誤或無法處理。
- ◆ 若申請人缺席面見，將視為退出申請，有關申請將被取消。

### 11.5 落選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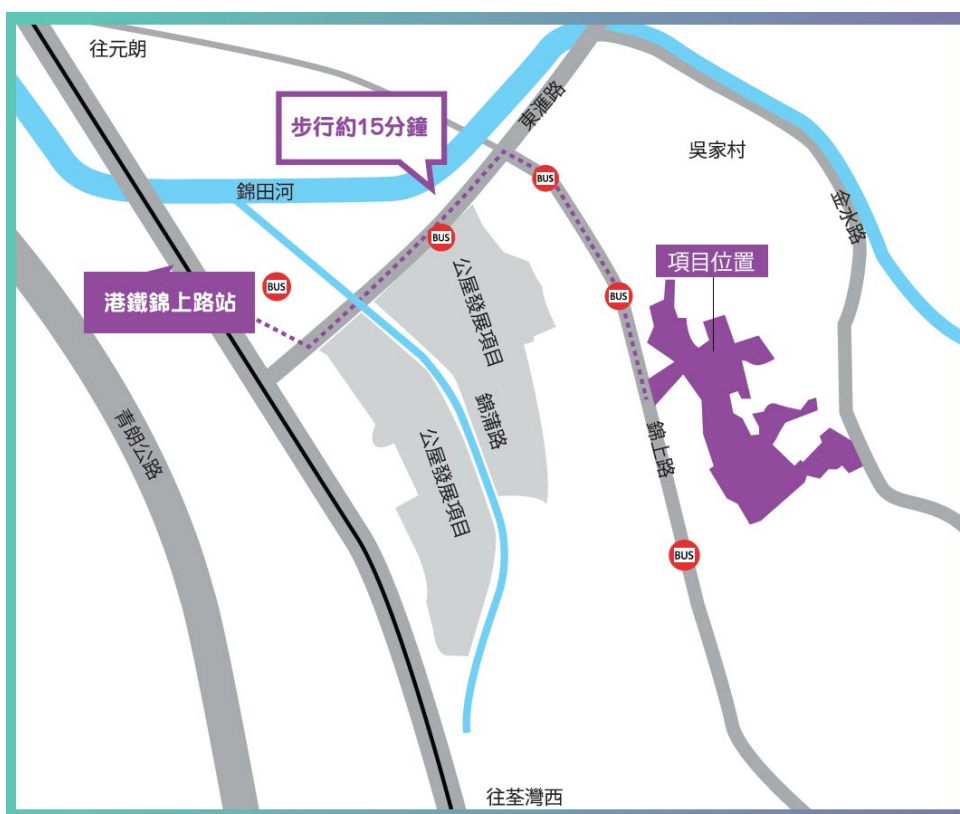
如申請人於接獲本院確認申請編號通知起計6個月內沒有再收到本院任何通知，其是次申請可被視為不成功。

### 12. 聯絡我們

- 查詢熱線 : 2482 3909
- 電郵查詢 : [khw-enquiry@pokoi.org.hk](mailto:khw-enquiry@pokoi.org.hk)
- 網站 : [khw.pokoi.org.hk](http://khw.pokoi.org.hk)
- 辦公時間 : 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  
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1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 地址 : 博愛江夏圍村  
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



### 位置圖





## 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

遞交申請

### 郵遞

- ◆ 申請人可於 [khw.pokoi.org.hk](http://khw.pokoi.org.hk) 下載申請表格及須知或親臨博愛江夏圍村索取申請資料
- ◆ 申請人可將填妥之申請表郵寄至或親身遞交至：  
博愛江夏圍村 - 物業管理處，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  
博愛服務大樓地下G04室，信封面請註明：「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

### 親臨

### 網上

- ◆ 申請人可於 [khw.pokoi.org.hk](http://khw.pokoi.org.hk) 網站填寫及遞交申請

### 電郵

- ◆ 申請人可於 [khw.pokoi.org.hk](http://khw.pokoi.org.hk) 下載申請表格及須知
- ◆ 申請人將填妥之申請表電郵至 [khw-apply@pokoi.org.hk](mailto:khw-apply@pokoi.org.hk)

- ◆ 本院將於接獲申請後7個工作天內，以SMS短訊向申請人發出由電腦隨機編配之申請編號。
- ◆ 截止申請日期：由即日起接受申請，**額滿即止**。

### 甲類申請人（優先）

輪候公屋不少於三年的人士 / 家庭

- ◆ 本院將按遞交申請之先後次序，安排面見申請人以核實其申請資格。
- ◆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18歲或以上）須攜同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及一份副本出席面見，以便核實申請資格。
- ◆ 若欠缺所需文件，有關申請將會被延誤或無法處理。
- ◆ 若申請人缺席面見，將被視為退出申請。

### 乙類申請人

居於不適切房屋或有迫切需要援助改善居所的人士 / 家庭

- ◆ 本院將按遞交申請之先後次序，安排註冊社工面見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以核實申請資格及進行評審。
- ◆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18歲或以上）須攜同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及一份副本出席面見，以便核實申請資格。
- ◆ 若欠缺所需文件，有關申請將會被延誤或無法處理。
- ◆ 若申請人缺席面見，將被視為退出申請。

安排面見及核實資格

安排面見及進行評審

編配單位

- ◆ 通過面見之申請人將獲電腦隨機編配單位；甲類申請人將優先獲得單位編配。

簽約及候補

- ◆ 中選的申請人只可獲電腦隨機編配單位一次，額滿即止。
- ◆ 如申請人接受被編配之單位，可於3個工作天內完成簽訂租約及繳交費用。
- ◆ 如有申請人自願放棄單位，本院將按候補名單次序安排編配單位，額滿即止。

落選

- ◆ 如申請人於接獲本院確認申請編號通知起計6個月內沒有再收到本院任何通知，其是次申請可被視為不成功。